

广州市白云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白云区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白云区“三农”组织实施，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和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等工作，主要职责如下表所示：

表 1 白云区农业农村局工作职能一览表

序号	工作职能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政策文件，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2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会同相关部门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统筹区内扶贫开发成果巩固工作。
3	组织实施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监督管理。
6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

序号	工作职能
	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9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疫情扑灭工作。
10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	负责编制、实施林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负责林业管理和林业改革相关工作。负责湿地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林业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监督管理林业资金。负责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开展林区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负责森林火灾火场指挥和组织扑救工作。
13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4	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协调开展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参与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
16	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严格执行项目审批范围，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17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序号	工作职能
	1.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4.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系统谋划，长效推进乡村振兴；二是完善制度，持续深化农村改革；三是示范引领，做精做细现代农业；四是管治结合，提升生态质量；五是多措并举，切实保障“菜篮子”稳定；六是执法必严，开展农业执法监管。

为实现上述目标，2021 年我局制定了 6 个年度主要支出计划：一是系统谋划，长效推进乡村振兴；二是完善制度，持续深化农村改革；三是示范引领，做精做细现代农业；四是管治结合，提升生态质量；五是多措并举，切实保障“菜篮子”稳定；六是执法必严，开展农业执法监管。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一是系统谋划，长效推进乡村振兴；二是完善制度，持续深化农村改革；三是示范引领，做精做细现代农业；四是管治结合，提升生态质量；五是多措并举，切实保障“菜篮子”稳定；六是执法必严，开展农业执法监管。预算完成情况为全年预算数 23161.37 万元，全年执行数 22560.75 万

元，完成率为 97.40%。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明确，指标设定科学合理。绩效运行监控等绩效管理制度较好执行。部门整体总体支出率基本达到序时进度，年度主要支出计划能推进落实，业务工作开展顺利，有力推动部门年度绩效目标的实现。整体工作开展顺畅，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取得丰硕成果,居民收入持续增长。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分为 94.868 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评价体系，结合实际情况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自评。从资金管理、采购管理、信息公开管理、资产管理、成本管理、绩效管理等几个维度，评价管理效能。评价结论为管理效能良好，单位运转有序，支出合法合规。从系统谋划，长效推进乡村振兴等六个任务维度，评价履职效能，评价结论为履职效能较好，完成所有绩效指标。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系统谋划，长效推进乡村振兴。目标完成情况是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5 万元，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10.5%，已组建人居环境管护队伍 1 支，已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农用看护房 20 间。2.示范引领，做精做细现代农业。目标完成情况是圆满开展农民丰收节 1 次，建设现代产业园 1 个，全区农

业龙头企业数量达到 62 个。3.完善制度，持续深化农村改革。目标完成情况是整改合同（组织各镇街对辖内村社自 2018 年 6 月以来签订或正在执行的合同进行清理核查），对村、社集体经济开展审计（全覆盖），建立三资管理成员身份系统 1 个，完善“三资”管理制度体系（出台街辖经济联合社干部、镇辖村级干部报酬管理制度）。4.管治结合，提升生态质量。目标完成情况是扩大鱼塘养殖水治理范围，50 亩以下也纳入。农业土壤污染防治，建立化肥农药减量使用示范区面积 560 亩次。乡村绿化美化工程绿化面积 1000 平方米。推进森林碳汇工程 5000 亩。5.多措并举，切实保障“菜篮子”稳定。目标完成情况是完成蔬菜速测任务 26500 份，继续开展“零弃耕”巡查整治。发现弃耕问题整改完成率 100%。已完成 2021 年出栏生猪 5.49 万头。完成对区内动物实施强制免疫，应免动物免疫密度达 100%，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为 94.47%。6.执法必严，开展农业执法监管。目标完成情况是村级农业综合管理人员补贴发放 100%。实时监控检测完成率达到 100%。保障水生野生动物合法驯养繁殖和利用，相关违法案件 100%办理。涉刑案件移送率，100%移交司法机关。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督抽样，年度抽样数量达到 37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工作人员水平不足，绩效指标设置工作合理性有待提高，部分项目支出进度滞后，预算编制不科学，有可能存在资金结余等。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绩效指标设置工作的合理性和规范性，加快推进

项目进展和资金支出进度，合理分配资金，及时开展项目预算调整工作。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基本完成：

1.乡村振兴工作有效推进。

重点任务对应项目包括农业经营主体扶持专项和农村社会事业工作经费，预算下达数 393.46 万元，支出数 393.45 万元，基本完成支出任务。

2.现代农业做精做细。

重点任务对应项目包括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碳汇林和景观林建设，预算下达数 250 万元，支出数 250 万元，完成支出任务。

3.“菜篮子”稳定工作有序开展。

重点任务对应项目包括农业环境综合整治及面源污染专项和碳汇林和景观林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经费及品牌建设和区动防所禽流感疫苗、口蹄疫、狂犬病防治及克伦特罗检测，预算下达数 240 万元，支出数 236.54 万元，基本完成支出任务。

6.执法必严，开展农业执法监管工作需要提速。

重点任务对应项目包括综合执法管理专项，预算下达数 50 万元，支出数 39.52 万元，结余资金 10.48 万元，已上缴财政统筹，基本完成支出任务。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1 年，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

重要论述和对广东工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及党代会要求，全力以赴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白云区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高质量发展，统筹疫情防控和农业农村各项工作，加快实现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暂无。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

五、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以及认为其它需要作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的有关文件、资料等。